

2018 年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指导、监督强制隔离戒毒的执行工作和司法行政系统的戒毒工作。

3、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

4、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依法负责全市面向社会的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办理经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审核合格的所属鉴定机构和鉴定人备案登记工作。

5、指导、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

6、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7、指导、监督管理公职律师工作。

8、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及枪支弹药、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

9、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指

导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0、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山市司法局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8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中山市法律援助处、中山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菊城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桂山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凤翔公证处。中山市司法局（本级）内设政治处、办公室、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管理科、公证律师和司法鉴定管理科、人民调解工作管理科、装备财务科、审计室等 9 个科室，与镇街共同管理 24 个基层司法所。

第二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02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97.5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2253.6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35.00
六、其他收入	6	8.3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64.31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10.6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337.0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1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0.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029.04	本年支出合计	47	3029.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00
总计	25	3029.04	总计	50	302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04	3020.67	0.00	0.00	0.00	0.00	8.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51	29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 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267.54	2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267.54	2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8.71	8.7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04	3020.67	0.00	0.00	0.00	0.00	8.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8.71	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3.65	2245.28	0.00	0.00	0.00	0.00	8.37
20402	公安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209.65	2201.28	0.00	0.00	0.00	0.00	8.37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5.32	137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6.20	26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08	214.71	0.00	0.00	0.00	0.00	8.37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15	12.1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04	3020.67	0.00	0.00	0.00	0.00	8.3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2.94	30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37.01	337.0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04	3020.67	0.00	0.00	0.00	0.00	8.3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9.99	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支出	69.99	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267.02	2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158.42	15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5	10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6.64	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 设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04	3020.67	0.00	0.00	0.00	0.00	8.37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04	1662.81	1366.2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51	0.00	297.51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54	0.00	267.54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7.54	0.00	267.5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	0.00	8.7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04	1662.81	1366.2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	0.00	8.7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3.65	1375.32	878.34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209.65	1375.32	834.34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5.32	1375.32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6.20	0.00	266.2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08	0.00	223.08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4.98	0.00	4.98	0.00	0.00	0.00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15	0.00	12.1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04	1662.81	1366.24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2.94	0.00	302.9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5	0.00	10.6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10.65	0.00	10.65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0.65	0.00	10.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01	267.02	69.9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9.99	0.00	69.99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04	1662.81	1366.24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99	0.00	69.9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7.02	267.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42	158.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5	101.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4	6.6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44	0.00	0.4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44	0.00	0.44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44	0.00	0.4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04	1662.81	1366.24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2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97.51	297.5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2245.28	2245.28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35.00	35.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64.31	64.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10.65	10.6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37.01	337.0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44	0.4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0.00	1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47	20.4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020.67	本年支出合计	52	3020.67	3020.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3020.67	总计	56	3020.67	3020.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0.67	1662.81	135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51	0.00	297.5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25	0.00	0.25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25	0.00	0.2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54	0.00	267.5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7.54	0.00	267.54
20132	组织事务	21.00	0.00	2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00	0.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	0.00	8.7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	0.00	8.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5.28	1375.32	869.97
20402	公安	44.00	0.00	4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0.67	1662.81	1357.8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4.00	0.00	44.00
20406	司法	2201.28	1375.32	825.97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5.32	1375.32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6.20	0.00	266.20
2040605	普法宣传	214.71	0.00	214.71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4.98	0.00	4.98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25.00	0.00	2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15	0.00	12.1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2.94	0.00	302.94
205	教育支出	35.00	0.00	3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0.00	3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0.00	35.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0.67	1662.81	1357.8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4.31	0.00	64.3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5	0.00	10.65
20701	文化	10.65	0.00	10.65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0.65	0.00	1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01	267.02	69.9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9.99	0.00	69.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99	0.00	69.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7.02	267.0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42	158.4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5	101.9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0.67	1662.81	1357.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4	6.6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44	0.00	0.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44	0.00	0.4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44	0.00	0.44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0.00	10.00
21305	扶贫	10.00	0.00	1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7	20.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7	20.4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7	20.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18
30101	基本工资	124.61	30201	办公费	11.24
30102	津贴补贴	482.02	30202	印刷费	1.15
30103	奖金	84.2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95	30206	电费	39.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4	30207	邮电费	16.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60	30211	差旅费	7.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7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0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3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5
30309	奖励金	11.31	30229	福利费	6.8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2
			310	资本性支出	11.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07.44		公用经费合计	25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0.00	0.00	0.00	0.00	9.00	2.36	0.00	0.00	0.00	0.00	2.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度总收入 3029.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2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020.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7 名退休人员工资转至社保基金局统一发放，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二是在职人员政策性工资福利提升，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三是增加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律师顾问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经费、政府购买社会事务服务项目、中山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案定补”专项资金等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总体而言，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8.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7 万元，增长 4086.07%。主要变动情况：2018 年拨入东区协助市维稳工作经费 8.37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度总支出 3029.04 万元，其

中本年支出 302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62.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46 万元，下降 3.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7 名退休人员工资转至社保基金局统一发放，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二是在职人员政策性工资福利提升，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总体而言，导致基本支出下降。

2. 项目支出 136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5.62 万元，增长 31.29%。主要变动情况：增加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律师顾问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经费、政府购买社会事务服务项目、中山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案定补”专项资金等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020.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20.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7 名退休人员工资转至社保基金局统一发放，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二是在职人员政策性工资福利提升，导致

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三是增加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律师顾问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经费、政府购买社会事务服务项目、中山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案定补”专项资金等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总体而言，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20.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20.6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67.47万元，增长28.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7名退休人员工资转至社保基金局统一发放，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二是在职人员政策性工资福利提升，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三是增加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律师顾问专项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经费、政府购买社会事务服务项目、中山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案定补”专项资金等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总体而言，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本级）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为 2.36 万元，完成预算 9.00 万元的 26.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36 万元，完成预算 9.00 万元的 26.2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36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各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18 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 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36 万元，主要用于 接待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8 年，局机关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1 次，接

待人数共 322 人， 主要包括省厅检查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 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5.36 万元， 比预算数减少 17.21 万元， 降低 6.31%。 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 水电费、 车辆货币化经费实际支出数比预算数大大降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4.72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64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3.94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0.14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54.72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岗位保障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2018 年

度我部门组织对 17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37.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94%；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共组织对‘普法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2.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普法经费”、“社区矫正监控工作项目”等 4 个项目分别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但绩效自评尚在评审中，待收到评价结果 20 日内及时公开。

本单位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大楼及设施维护”、“社区矫正经费”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楼及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购买零配件、零星工程等对大楼日常维修、维护，确保机关大楼高效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维修具有不确定性，难以准确预计零配件数量、种类。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提高预见性，及时对耗材、零件进行补给。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矫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得分为 98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无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现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社区矫正执法督查工作仍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执法督查工作，做好“回头看”。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2018 年举办的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无违纪、考生零投诉、无发生重大事故。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息化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保障我局办公设备及全市公证业务系统全年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技术服务人员的技能不够高，电子办公设备返修率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提高对技术人员技术的标准，降低电脑系统、电脑配件的返修率。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对大楼提供清洁、安保、绿化服务，保持大楼干净整洁，确保大楼日常正常运行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需继续加强管理，针对人员配置、管理规定等方面再细化，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法部门雇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按实际需求数量和种类采购耗材，无浪费情况，提升业务保障能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加强对物品价格、质量的考虑，提高物品经

济性。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培训学习，提升个人业务水平及干部履职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培训课程设置和授课教师的选择上还不够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应进一步加强前期的培训需求调查，细化完善培训计划，根据培训对象需求更合理地设置培训内容，对于授课教师应该更加综合地收集信息进行评价。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预留办公设备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购置办公设备，提升业务保障能力和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办公设备的清查统计工作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办公设备的清查统计工作，合理利用办公设备经费，提高日常办公效率。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开展调研、业务培训、宣传活动，提高个人业务技能，提高村居法律服务工作的知晓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管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及针对性，但不够灵活。下一步改进措施：多开拓新亮点，创新工作；多借鉴外省先进经验，进一步深化推进。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置帮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得分为 97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安置率达 98%，重点人员必接必送率 100%，刑释人员无重新犯罪。下一步措施：我局将加强与各镇街沟通，为必接必送工作提供人、财、物的支持。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专职调解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村级专职调解员能很好发挥着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的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法律专业人员相对较少，有待进一步改善，“专人不专职”现象仍然存在。下一步改进措施：从提高待遇方面入手，解决人才问题。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组织人民监督员对市检察院自侦案件进行监督评议，积极促进检察机关依法公正办理案件、提高办案质量；通过对人民监督员进行业务培训、座谈，实地参加庭审等方式进一步提高了人民监督员监督能力和水平。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服务（社区矫正法律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充实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法律知识、提升社区矫正人员的法律意识。下一步措施：继续加强提升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法律水平和社区服刑人员的法律素养。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为 94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构建多种媒体法治宣传平台，开展专项法治宣传活动，为我市“法治城市”创建营造良好氛围，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措施：为弘扬法治精神，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今后将进一步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不断提高法治宣传工作的实效。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矫正监控工作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创造性地使用科技手段实施“技防”模式，打造“智慧监管”的社区矫正模式，为全市在册社区服刑人员佩戴电子定位监控手环，杜绝“人机分离”现象，防止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和再犯罪。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山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案定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推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向纵深发展，主动服务基层，进一步满足基层组织、群众对法律知识和法律服务的需求，使村（社区）干部和广大群众法律意识明显增强，着力推动基层社会依法治理及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律师顾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该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通过开展专场咨询活动、专场文艺晚会、制作公共法律服务动画宣传片、公共法律服务微课堂等形式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并通过升级改造市公共法律服务大厅实体平台进一步提升了群众获得公共法律服务的便利性，市民的法治维权意识逐步提

高。

本部门无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